

证券代码：002666

证券简称：德联集团

公告编号：2023-076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已于2023年10月17日通过书面及邮件方式由专人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3年10月27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7人，实到7人，其中董事徐团华、徐庆芳、杨樾、雷宇、李爱菊、杨雄文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公司董事长徐团华主持会议。

本次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和审议，表决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2023年10月31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了进一步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竞争力，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编制了《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董事徐庆芳、杨樾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拟参与对象，董事徐团华为关联董事，上述三人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4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为规范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制定了《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徐庆芳、杨樾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拟参与对象，董事徐团华为关联董事，上述三人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公司 2023 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4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为保证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具体事宜，具体授权事项如下：

（一）授权董事会负责拟定和修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

(二)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包括但不限于提名管理委员会委员候选人、对预留份额（若获授份额的人员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时）分配情况作出决定；

(三)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包括但不限于按照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取消本计划持有人的资格、增加持有人、持有人份额变动、已身故持有人的继承事宜，持有人出资方式、持有人个人出资上限变更事宜，提前终止本计划及本计划终止后的清算事宜；

(四)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延长和提前终止作出决定；

(五)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若在实施期限内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授权董事会按照新的法律、法规、政策规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相应调整；

(六)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股票的过户、登记、锁定以及解锁的全部事宜；

(七) 授权董事会拟定、签署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相关协议文件；

(八) 授权董事会对本次员工持股计划作出解释；

(九) 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自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内有效。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约定的有关事项可由董事会授权其他适当机构或人士依据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约定行使，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董事徐庆芳、杨樾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拟参与对象，董事徐团华为关联董事，上述三人已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增加公司2023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关于增加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2023 年 10 月 31 日刊登

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3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公司拟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下午 15:00 于公司五楼会议室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2023 年 10 月 31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董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度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合规性说明》。

特此公告！

广东德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